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DISON WINE®**

**Madison Wine Holdings Limited**

**麥迪森酒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7)

### 董事會會議通告

麥迪森酒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五）於香港北角英皇道499號北角工業大廈10樓A&B室舉行董事會會議，旨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以供發佈，及考慮派付中期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酒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丁鵬雲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鵬雲先生、朱欽先生及高聖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Debra Elaine Meiburg女士、范偉女士、朱健宏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才達致，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gem.hk。本公佈亦將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adison-wine.com。